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种子管理站
2021 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六、部门收入总表

七、部门支出总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1]5号）和《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吉发[2011]31号）精神，为适应社会公益服务事业发展的需要，设立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种子管理站，为隶属于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农业委员会的公益类事业单位。其最主要职责如下：

（一）负责全州种子品种、实验、繁育、推广应用管理工作；

（二）负责全州种子生产、计划、调拨工作。

（三）负责农产品农作物新品种引进、培育、实验、示范、审定和推广工作。

（四）承担全州种子质量监督抽查检验工作。

（五）协助相关部门对全州种子市场管理提供技术保障。

（六）依法对下级种子管理机构的“经营许可证和生产许可证”核发情况实施监督检查。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种子管理站核定 20 名事业编制，编制比例结构：根据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和编制总量，核定内部结构 1 个。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种子管理站编制为 20 人，其中管理岗位 3 人（占 15%）、专业技术岗位 16 人（占 80%）、

工勤岗位 1 人（占 5%）。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03.7；支出包括：203.7。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03.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53.7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有退休人员，所以本年度在职人员经费下达指数减少。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203.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3.7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7 万元，占 10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20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7 万元，占 100%，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9 万元，占 9.9%。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1 年延边州种子管理站总部门预算总收入 203.7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03.7 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收入 158.0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共 14.85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3.7 万元，其中基本支

出 203.7 万元，占 100%，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9 万元，占 9.9%，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0 万元，占 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 130.88 万元，占 64.2%，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工资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 万元，占 9.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97 万元，占 0.4%，主要用于我单位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缴存。住房保障支出 14.85 万元，占 7.3%。主要用于我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83.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1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贴、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和 2021 年预算数相等。

2、公务接待费 0.2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数相同。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本单位无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州本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